

茅台学院文件

茅院发〔2023〕4号

关于印发《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

《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经学校2022年12月23日第三十九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茅台学院

2023年3月2日

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学校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和管理，充分发挥基地在教学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提高实践教学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是指学校根据不同专业和学科特点，有目的、有计划、有步骤地选择具备相应实践教学条件的企事业等单位，双方协商建立并联合建设的满足实践教学（实习实训、实验教学、课程设计、毕业设计或论文等）、科学研究和人才交流等活动的平台。

第三条 基地建设应遵循的原则

（一）合理布局、点面结合的原则

“点”即针对每个专业有选择地建设 1-2 个核心基地，“面”即建设一批覆盖各专业、能充分满足各专业人才培养需求的主要基地。

（二）互惠互利、双向受益的原则

学校利用基地的条件培养学生的实际应用能力和创新精神，基地则可从实习学生中选拔优秀人才，并可借助学校的科研和师资力量加强基地依托单位的工作及管理咨询、人员技术培训等。

（三）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相结合的原则

将基地建设成为产、学、研深度融合的重要场所，积极探索实践教学改革创新模式。

第二章 基地的建立

第四条 基地建立参照《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标准》（见附件1），基地依托单位的基本条件如下：

（一）合作意愿。有与学校长期合作的积极性，高层管理者对产学研合作教育有强烈的热情和意愿。

（二）运行资质。运营正常，若为企业，是在中国境内合法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且年销售额不低于500万元，各项规模指标符合所在行业的基本标准；遵守国家劳动保障制度，按时足额交纳职工社保，无重大环保、安全、质量事故，具有良好信用记录，无涉税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等。

（三）制度文化。体制健全，管理规范，文化深厚、社会声誉良好，在行业内有一定影响力。

（四）设施配备。供学生实习和开展其他合作的设施配备，有接纳实践教学的条件，能满足不少于10名学生所需的学习、生活、安全保障和劳动保护等方面的需求。

（五）人力配备。基地有一定数量专业技术水平较高、现场教学经验较丰富的指导教师，满足每15-20名学生配备1位指导教师的条件等。

第五条 基地建立的程序

（一）提交申请。各系在对拟建基地初步考察的基础上，与基地依托单位进行协商，达成建立基地的初步意向，向教务处提出申请，填写《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申请表》（见附件2）。

（二）审核批准。教务处接到申请后组织专家对基地的条件以及建立的必要性进行初审，报学校分管校领导审批执行。

（三）签订协议。经批准建立的基地，学校与基地依托单位签署正式协议，签订程序由基地归属系牵头执行。协议参考《茅台学院 XXXX 公司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议书（模板）》（见附件3），协议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合作方式与内容、双方职责与权益、工作机制、合作期限、基地建设目标等，合作年限一般为3-5年。协议到期时，双方根据合作意向与成效，共同协商续签事宜。

（四）统一挂牌。由基地归属系向教务处提交《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挂牌申请表》（见附件4），待审核通过后可挂“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牌匾，牌匾由学校统一制作，未经学校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挂牌和使用《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名称。

第六条 协议书应明确基地依托单位和学校的职责与义务

（一）基地依托单位：主要是为学生提供实践、实习岗位及实践、实习项目或课题；对在基地开展实践教学活动的学生进行全面教育及指导，开展技术讲座、实践经验交流等活动；实践教

学活动结束后，对学生进行成绩评定等。

(二)学校：主要是对参加实践教学的学生进行工作、学习、安全、保密、纪律等方面的管理和教育；对基地依托单位在人才培养、委托培养、课程进修、咨询服务、信息交流、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支持等方面优先提供服务。

第三章 基地的建设与管理

第七条 基地建设的内容

(一) 组织管理体系

各基地应明确基地负责人，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并以产学研合作教育为目标探索建立有前瞻性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建立有关实践教育的教学运行、学生管理等规章制度。

(二) 实践教学模式

各基地应遵照高等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制定实践教学目标和培养方案，建设实践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组织实施实践教学活动，评价实践教学质量。

(三) 指导教师队伍

各基地应组建由教师和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共同构成的、专兼结合的指导教师队伍，采取有效措施，调动指导教师的积极性，不断提高指导教师队伍的整体水平。

(四) 产学研合作教育

除承担学生实习实践教学任务外，基地应积极探索开展科研

项目、学术交流、合作培训、专利申请等产学研合作项目。

（五）安全保障体系

各基地应建立安全保障体系，做好学生在实习期间的安全、保密、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培训，为学生实习提供充分的劳动安全保护设备，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

（六）其他

第八条 基地采用校、系两级管理。学校负责宏观协调、统筹，各系根据学科和专业发展规划、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等要求负责具体建设与管理。

第九条 基地应配置专门办公室，由专人负责管理。

第十条 每次实践教学活动中都必须有完整详细的记录，各系应对每个基地建立教学档案，内容包括：

（一）基地基本情况：包括实习基地简介、基地依托单位简介、资质证明、基地负责人简介、共建协议、基地规章制度、师资情况（人数、学历、职称等）、可承担课程及实习项目、适用专业等。

（二）基地运行情况：包括每年教学计划、实习专业名单、学生名单、指导教师名单、实习教学记录（文字、照片、视频材料等）、总结报告、实习成果、实习基地对学生实习情况的反馈记录等。

（三）基地依托单位录用学校毕业生情况等。

第十一条 为促进基地建设和规范管理，各系应同基地依托

单位对基地开展常规性检查。协议期内，学校应对基地进行中期与终期检查。检查与评估主要包括现行合作情况和预期协同育人承诺两方面内容，具体参考《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评估标准》（见附件5）。对建设成效显著、运行良好的给予表彰并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对建设成效不大、无法保证实践教学质量的，在协议期结束后不再续签并撤销。

第十二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实践教学基地，应予以撤销。

（一）无故两年内未接收过实习生。

（二）基地依托单位不具备条件和能力继续承担实践教学基地任务。

（三）基地依托单位不履行协议书规定的相关职责。

第十三条 基地建设与管理情况，将作为各系本科教学工作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第十四条 为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与管理，对审核通过建立的基地，在协议期内根据实际情况，给予不超过5万元的经费支持，从实习实践经费中列支，须写论证报告据实报销。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五条 各系根据本办法制定符合自身实际的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实施方案。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试行实施。

附件 1

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标准

序号	建设指标	指标说明	达标要求	研判依据	备注
1	合作意愿	高层管理者对产学研合作教育的有强烈的热情和意愿	1. 基地依托单位高层管理者对校企合作、产教融合较为认同且有强烈的合作意愿。 2. 基地依托单位高层管理者态度积极，重视校企合作项目，可在企业安排专人负责基地建设与管理。	领导讲话记录、报道、企业规划文件等	
2	运行资质	基地依托单位合法合规性文件的完备性、真实性	1. 基地依托单位若为企业，应是在中国境内合法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且年销售额不低于 500 万元，拥有独立民事经济活动能力，各项规模指标符合所在行业的基本标准。 2. 基地依托单位遵守国家劳动保障制度，按时足额交纳职工社保，无重大环保、安全、质量事故，具有良好信用记录，无涉税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基地依托单位资质相关文件，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等	
3	制度文化	基地依托单位管理制度与文化的建设水平	1. 基地依托单位机制体制健全，管理规范，具有一定的组织能力及管理水平； 2. 基地依托单位文化深厚、社会声誉好、在行业有一定影响力。	基地依托单位相关制度文件，基地依托单位员工满意度调查等	
4	设施配备	供学生实习和开展其他合作的设施适配配置情况	1. 基地依托单位应能满足至少 10-20 人的学生进行教学实习所必需的食宿、学习、劳动保护和卫生等方面的条件。 2. 基地依托单位能为其他形式的合作项目如科研项目、互聘讲师、学术交流、合作培训、开设企业课程、联合发明专利授权等提供足够的场地、设备和技术支持。	基地依托单位实地考察调研等	
5	人力配备	针对学生实习、实训配备的专业指导教师情况	1. 基地依托单位具有数量、结构合理、有丰富实践工作经验的具有中、高级以上技术职称专业教师人员，确保能满足每 15-20 个学生能配备 1 名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实训开展有针对性的实际操作辅导与专业技能要点讲授，帮助学生有效的迁移与应用。 2. 基地依托单位指导教师具有一定的责任心和合作意识，能配合参与学生实践教学的全过程，共同制定育人计划，参与指导与实践，切实提升学生的综合素养及实践能力。 3. 基地依托单位具有较成熟的运营宣传团队，能为校企合作的氛围营造、成果展示提供支持帮助。	基地依托单位员工信息文件、评优评先文件等	

附件 2

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申请表

申请系：

基地依托单位：

基地依托单位 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企 <input type="checkbox"/> 民企 <input type="checkbox"/> 外企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私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基地负责人 及联系电话	
基地依托单位简介			
双方合作的基础			
基地建设目标			
基地的条件及特点			
基地接收实习学生 容量（人）		适合实习的 专业	

<p>开设课程名称及计划学时数</p>		
<p>企业（产业）导师</p>	<p>说明：此处只填名字，后面需附企业（产业）导师一览表及简历，模板由学校统一制作下发。</p>	
<p>今后合作意向</p>		
<p>双方协商意见</p>	<p>申请系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公章）</p> <p> 年 月 日</p>	<p>基地依托单位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公章）</p> <p> 年 月 日</p>
<p>学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公章）</p> <p> 年 月 日</p>	
<p>分管校领导意见</p>	<p>签字： 年 月 日</p>	

附件 3

茅台学院

XXXXXXXXXX 公司

产 教 融 合 校 企 合 作

协 议 书

(说明：模板，仅供参考)

二〇XX 年 X 月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茅台学院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联系电话：

为积极响应《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19〕1558号）和《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教高函〔2019〕12号）等文件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提出“要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着重培养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等重要精神，本着优势互补、相互协作、互利互惠、共同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相关合作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方式与内容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在乙方挂牌建立“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乙方在甲方挂牌建立“_____公司人才培养基地”。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使用共建教学基地名称，并在基地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方面开展精诚合作。

(一) 共建实习教学基地

1. 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甲乙双方共同开展基地内涵建设,不断完善基地软硬件设施,并形成长效机制。

2. 甲方根据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学生到乙方实习,具体实习人数、实习时间由甲、乙双方以及参与实习学生协商。

3. 甲、乙双方应从符合教学规律、契合企业实际的角度,制定学生实习计划,保证实习教学工作的顺利完成。

4. 乙方根据实际情况,为甲方实习学生提供相应的实习环境、实习工作岗位和包括食宿在内的其他实习条件。

5. 乙方委派责任心强、实践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担任指导教师,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组织纪律、专业知识、安全保密等方面的教育和管理。

6. 乙方对甲方的实习组织及实习学生表现进行客观评价,并提出合理意见及建议。

7. 甲、乙双方共同凝练实习教学和基地建设成果,并进行展示。

(二) 共同开展人才培养

1. 甲、乙双方合作开展人才培养,共同开展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培育、教材编撰、教学研究与改革、学术交流等人才培养工作,乙方助力甲方人才培养,甲方为乙方定向培养、输送人才。

2. 甲、乙双方建立校企人才融合共享机制,培养双向融合的

“双师型”师资队伍。甲方每年定期派遣一定数量的专业骨干教师到乙方工作锻炼，参与产业链协同创新工作，乙方每年派遣中高层管理或技术人员到甲方参与教学和科研管理工作，双方应互相提供岗位和食宿等其他相关支持。

3. 甲、乙双方共享学历和非学历教育平台，共同培育更多兼具学历层次和职业技能的高素质人才。

（三）共同开展科学研究

1. 甲、乙双方联合开展课题申报、科研项目申请和技术革新合作，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由双方约定，可以在双方官方网站刊登相应的科研成果。

2. 乙方根据企业发展需要，聘请甲方专家、教授、研究员在乙方兼职开展科研成果转化活动。

3. 甲、乙双方加强产学研深度合作，积极开展科技交流活动，探索联合建立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和新型研发机构的科技创新平台。

二、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 甲方在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设计课程体系、设计实践环节时应主动向乙方征求意见。

2. 根据乙方的需求，提供专业对口、数量充足的实习学生。

3. 优先向乙方推荐优秀毕业生。

4. 为乙方在甲方校内宣传、介绍、双向洽谈提供便利。

5. 委派实习指导教师负责学生的实习管理检查工作。
6. 为乙方在职人员提供岗位培训、继续教育平台。
7. 为乙方技术革新、项目研发和成果转化提供智力支持。

(二) 乙方职责

1. 参与课程设计和方案制定，将生产的理念、技术和资源整合到课程、教材、实践以及师资建设中。

2. 向甲方提供本基地实习生招聘相关信息，如实习部门、实习岗位、工作时间、岗位要求等。

3. 根据生产实际，合理安排学生的实习岗位和工作，并做好学生的实习管理工作，确保学生实习的顺利完成。

4. 选派实践经验丰富的技能人员指导学生实践活动。

5. 对甲方组织的实践活动作出具体客观的评价，并提出建议。

6. 优先为甲方优秀毕业生提供相关岗位。

7. 为甲方教师提供实践锻炼岗位，为甲方教师和乙方技术人员双向流动打通渠道。

三、工作机制

(一) 双方根据合作内容组成高效的对口工作小组，并建立联系人制度，双方就本协议中合作项目共同研究和设计实施方案。

(二) 基地管理参照基地所在单位相关规定及管理办法执行，同时建立保证基地高质量运行的制度，并进行制度上墙。

(三) 建立定期互访磋商交流机制，围绕基地内涵建设、人才培养、产业发展、科研项目、平台申报、品酒培训等相关事宜

进行交流协商。

(四) 按年度定期进行工作总结，商议评定合作进展及效果，及时调整相关举措并形成纪要，确保合作取得成效。

四、合作期限

(一) 协议有效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期满可根据双方合作情况和意愿再行约定是否续签。

(二) 甲乙双方的合作不具有排他性，双方在合作的同时，均可与其他相关单位进行合作。

(三) 如遇不可抗力，按照《民法典》等有关规定执行。

五、其他

(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协议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字盖章部分)

甲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4

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挂牌申请表

基地地址		签订协议时间	
基地依托单位 及负责人		挂牌时间	
基地场所条件 (设施配备、 生活等)			
基地指导力量 (职称、职务 等)			
近两年接受学 生实习情况 (专业、人 数)			
开展合作、科 研开发等情况			
系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基地依托单位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主管部门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茅台学院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评估标准

系			专业				基地名称			基地依托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企 <input type="checkbox"/> 民企 <input type="checkbox"/> 外企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私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等级要求 A	等级要求 B	等级要求 C	等级要求 D	评价依据	[A/B/C/D]	备注	
现行合作情况	合作基础	合作文件*	0.08	相关合作文件的完备性、适应性	合作项目的规划、建设与专业发展方向非常适应	合作项目的规划、建设与专业发展总体方向适应	合作项目的规划、建设与专业发展方向基本适应	合作项目的规划、建设与专业发展方向不适应	相关合作协议、建设规划文件等			
		合作契合度*	0.05	合作基地的生产、管理与研发等与本专业的契合度	与本专业高度契合	与本专业契合	与本专业相关	与本专业相关性不高	专业培养方案、基地的人才与技术需求			
		合作年限	0.02	首次签约至今的持续合作年限	5 年以上	3 年以上	2 年以上	1 年以上	相关合作协议			
	基地条件	制度与文化	0.05	企业管理制度与企业文化的建设水平	管理制度健全、企业文化深厚、社会声誉好、行业影响力大	管理制度较健全、企业文化、社会声誉较好、行业影响力较大	建有管理制度和企业文化、有一定社会影响力	管理制度和企业文化不健全、缺乏社会影响力	企业宣传材料或实地考察			

		设施配备*	0.05	供学生实习和开展其他合作的设施适配配置情况	设施设备齐全，技术水平先进，提供条件好，配套设施完善	设施设备较为齐全，技术水平比较先进，配套设施良好	相关设施设备和条件基本符合实习与合作要求	相关设施设备和条件基本不符合实习与合作要求	企业宣传材料或实地考察		
合作内容		指导教师配备*	0.08	针对学生实习、实训配备的专业指导教师情况	数量、结构合理，有丰富实践工作经验，均有中、高级以上技术职称	数量、结构合理，有丰富实践工作经验，中高级以上技术职称人数超过50%	指导教师有一定的工作和培训经验，中高级以上技术职称人数低于50%	指导教师普遍缺乏工作和培训经验，中高级以上技术职称人数低于20%	指导教师名单		
		年均接纳实习人数*	0.08	近3年内的年均接纳学生实习人数	90人以上	50-90人(含90人)	10-50人(含50人)	10人以下	相关实习协议或记录		
		合作开展科研项目	0.03	专业技术人员配置及近3年科研项目合作情况	有一定数量的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开展过5项(含)以上科研合作项目	有一定数量的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开展过3项(含)以上科研合作项目	有一定数量的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开展过1-2项以上科研合作项目	尚未开展科研项目合作	参与科研项目合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其他合作形式	0.04	互聘讲师、学术交流、合作培训、开设企业课程、联合发明专利授权等	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合作，内容丰富、效果显著	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合作，效果明显	开展了其他形式的合作，有一定效果	尚未开展此类项目合作	相关协议、聘书及活动记录或简报等		
		资金投入*	0.05	开展合作的年均资金投入情况	有专项资金预算，年投入在10万元以上	有资金投入，年均5-10万元(含10万元)	有资金投入，年均1-5万元(含5万元)	有资金投入，年均1万元以下	相关支出凭证		包括提供奖学金
		合作效果	成果展示*	0.05	专利、咨询报告、合作获得奖励或奖	总计10项以上	总计5-9项以上	总计5项以下	未获得成果	相关成果证明材料	

				项、成果转化项数等							
		学生综合素质、实践能力的提升*	0.1	对学生综合素质、专业技能、实践能力提升层面的综合评价	学生能学以致用，专业认知力、理解力显著提升，综合素质显著提高，实践动手能力显著增强，收获明显，总体评价优秀	学生综合素质明显提高，实践动手能力明显增强，收获较大，总体评价良好	学生综合素质和实践动手能力均有一定程度的提高	学生综合素质和实践动手能力没有提高，总体评价欠佳	实习鉴定及其他材料		
		创新创业*	0.1	对学生创新创业的影响	对学生创新创业有非常大的影响力，并有部分学生取得创新成果或实施创业	对学生的创新创业影响力较大，效果明显	对学生的创新创业有一定的影响	对学生的创新创业影响较小	相关证明材料		
		接纳毕业生人数*	0.02	近5年内的年均接纳毕业生人数	10人以上	5-9人	2-5人	2人以下	相关就业协议		
预期协同育人承诺	协作意愿	社会责任	0.02	对履行社会责任的自我评价	非常好	很好	好	一般	相关事迹报道等		
		认识与态度	0.01	高层管理者对协同育人的认识和态度	非常认同，态度非常积极	比较认同，态度积极	一般认同，态度不明确	未认同，态度消极	领导讲话记录、报道等		
	共建共享	资源共享	0.04	是否愿意共建实习、实训基地，并共享技术研发及仪器设备平台	非常愿意	愿意	不明确	不愿意	相关协议及记录		

	人才共享	0.05	专业技术人员能否作为课程特聘教师参与到高校课堂教学全过程中,或聘请高校教师进驻企业课堂	能且完全有能力承担	能且有一定能力承担	能且愿意尝试	不确定	相关协议及记录		
协作项目	奖助学金	0.02	是否能设立大学生奖助学金	能且完全有能力承担	能且有一定能力承担	能且愿意尝试	不确定	相关协议及记录		
	协作投入	0.02	能否投入协同育人专项经费	能且完全有能力承担	能且有一定能力承担	能且愿意尝试	不确定	相关协议及记录		
	协作专业	0.01	计划开展协同育人的专业数量	4个及以上	3个	2个	1个	相关协议及记录		
	接纳人数	0.02	计划年均接纳参与协同育人项目的学生人数	50人以上	30-50人(含50人)	10-30人(含30人)	10人以下	相关实习协议或记录		
	其他协作项目	0.01	是否愿意在协同育人基础上开展其他合作项目,含科研项目和奖励的联合申报、技术研发、咨询、培训等	非常愿意	愿意	不明确	不愿意	相关协议及成果		

说明:

各三级指标的评定结果分 A、B、C、D 四个等级。其中: A=95 分, B=80 分, C=65 分, D=50 分; 总分 $M = \sum K_i M_i$, 其中 K_i 为各三级指标的权重, M_i 是各三级指标评定结果的分值。